

檔		保存年限
號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號

聯絡人：杜盈慧

聯絡電話：27712171#1134

傳真：27513892

電子信箱：mignontu@ntut.edu.tw

擬辦：

一、奉核後上網公告周知。

二、文陳閱後存查。

專案章可藍
助理

1020613 0959

專門委員陳金鳳

1020613 1529

代理教務長陳正熙

1020613 1650

代為
法
行
請

受文者：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6月10日

發文字號：北科大教字第10201001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201001570-1.DOC）

主旨：本校推行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區域留學計畫相關資訊，請惠予公告並鼓勵 貴校同學踴躍參加 查照。

說明：

- 一、為推行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區域留學，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夥伴學校在校學生得申請至本校進行短期區域留學。
- 二、對象：北區夥伴學校大學部日間部2年級至4年級在學學生（不含延修生），每次申請區域留學限定一校一系、期限為一學期。本校招收名額以每系至多5名為原則。
- 三、應備表件：欲申請者應檢具申請表、個人簡歷、歷年成績單、讀書計畫（含修讀課程計畫表）、家長同意書、師長推薦函等。
- 四、申請及資料繳交日期：請北區夥伴學校承辦單位於102年7月29日前將審查案件寄至本校教務處課務組（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郵戳為憑）；寄送審查案前，請將附件2區域留學申請生就讀學校回條寄至E-mail：mignontu@ntut.edu.tw，杜盈慧，電話(02)2771217



1分機1134。

五、檢附本校區域留學時程表、區域留學申請生就讀學校回條、本校區域留學實施要點及申請書等資料如附件供參。

正本：元培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黎明技術學院、明志科技大學、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致理技術學院、亞東技術學院、德霖技術學院、華夏技術學院、景文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明新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崇右技術學院、蘭陽技術學院、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技術學院、大漢技術學院、臺灣觀光學院

副本：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本校教務處